

教育視導之理論與實際

雷震清著

邵爽秋校

教育視導之理論與實際

教育編譯館出版

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五月初版

教育視導之理論與實際 一冊全

定價實洋八角

版權所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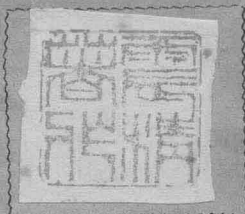
編著者 雷震清

校訂者 邵爽秋

總發行所 教育編譯館

上海梵王渡中山路二六三七號

不許翻印



分發行所 上海開明書店

代售處 各省開明書店

陳序

督學的責任，不僅在官樣的視察，最重要的，還是在視察之後，繼續討論，從討論中，給以具體的指導，使被視察的人，知道困難的所在。用討論中的指示，來改進他的教學，則教學效能，自可提高，改進教育，自然有望。

現在我國的校長，他們的職務，普通都着重在行政方面，如籌經費，對外接洽……等，對於教學的實際情形，反而不大明白。聽憑教師去做，做得好，校長當然有榮；做得不好，校長負了錯誤的責任，還不明實際的癥結所在，這未免太冤枉了。今後的校長，要想做出工作來，必須實際的去做視察教師的工作，考查困難，供給教材，研究一切的問題，才算是實際負責的校長。才能使學校有生氣，才能使學校事業前進。

督學注重輔導的工作，校長多做視導的職務，在現在的中國，感覺得十二分的需要。我的意思，並非說現在的教師如何的不好，我所希望的是在提高教學效能方面着想。

雷震清君任督學和小學校長有年，對於視導，素有研究，近編「教育視導之原理與實際」一書，對於視導應行注意的事項，都有系統的詳細的討論，負有視導職任的教育者，手此一

教育視導之理論與實際 陳序

編，可以得到不少的幫助。

民國廿二年雙十節陳鶴琴

教育視導之理論與實際

雷震清編著

目錄

陳序

頁次

第一章	教育視導的範圍	一
第二章	教育視導的職權	三四
第三章	教育視導的計劃	五〇
第四章	研究教師的工作	八三
第五章	從視察和討論中增進教學	九九
第六章	從實驗研究中增進教學	一三五
第七章	增進教學的各種方法	一七七
第八章	考核教學的效率	一九五
第九章	考核視導的效率	二一一
第十章	教育視導的研究	二四五

教育視導之理論與實際 目錄

編後

二

二六七

教育視導之理論與實際

雷震清編著

第一章 教育視導的範圍

。名詞釋義。

我國昔有視學，視察學校辦理情形，是否合規定的手續，是否遵照法令進行，成有無其他問題，呈報教育行政機關，分別嘉獎或批示。其目的只在辦理一種行政的手續，至教法上的問題，訓導上的結果，效力如何，不但沒有顧及，並且未曾想起，視學不過視察學校。此種情形，行之甚久，最近雖然名詞上有變更，如視察員指導員督學……等，亦不過形式，事實上仍少有變更，教育行政人員以此爲一種行政成績而已。

求成績，是謀得過去的事實，學生用此，以回報家長；教師用此，以報告校長；校長用此，以報告勸學所，現在所謂教育局，教育局用此，報告縣政府及省教育行政機關。學生的意思，是讀過書；教師的意思，是教過書；教育行政機關，是查過學校，辦過學校，考過學生，都是交卷的工作。免得行政人員打官話，說某某無成績，影響到領薪水吃飯，這種上交征成績的現象，現在國內到處都是，結果不但是國危，連民族的生存都有關係。

類乎這種危險的話，本書不願多談，所要討論的，是從積極方面，討論教育視導的問題。本書以爲我們不要今日提倡什麼方法，明日提倡什麼方法，再過數月，又是新花樣，列出什麼問題，日日在變化，只見學生東奔西跑，疲于奔命，學校大門，今年這樣，明年那樣，標語滿壁。內容則數年一式，不但校舍仍舊，即教室中的掛圖，或鏡框，亦終年不易，我們要從實際的狀態中，隨時找問題，求相當的解決，此種改進教學的責任，教師當然負責，但促進教師，協助教師，則校長視學及教育局長……等均有責任。本書專討論此種工作的進行，以其不但有視察，並有指導，（註一）故名爲視導，又以爲訓育應在教學之中，教學亦教訓育之事，故名爲教育視導。

註一 教學視導，有兩樞性質；一爲視察，一爲指導，二者互爲因果。指導之先，必需視察，纔能明瞭指導的途徑；視察之後，必有指導，纔能完成視察的工作（兒童教育四卷五期小學校長與教學視導 雷震清）

教學中的問題 上節已說過，我們不要從沒有問題中去找新方法，要從問題中去解決

問題。所以問題是異常重要的事，現在教學中有問題嗎？張宗麟先生一口氣寫了四百多個，因爲我們要找的是問題，所以拿他的一篇問題，從國語科起抄錄數則如下：

一 關於國語科的問題

(一) 關於讀物與讀法的：

1. 最近坊間出版的國語教科書，那一部比較完美些？

2. 南京市教育局和大學院所定的審查國語教科書的標準太繁複，不易審查，但是太簡單了，又無從下手，應該用什麼方法來評定教科書？

3. 近來各個努力的小學，大都自選教材，用油印印刷。於形式上既不美觀，兒童也不易保存，怎樣辦呢？

4. 有許多教師，滿心要自選教材，因為學校經濟上不允許，只得買教科書，怎樣辦呢？

5. 全省或全縣國語教材要統一嗎？

6. 教科書要逐課教授嗎？

7. 文言文和語體文可以並授嗎？

8. 小學裏絕對禁止用文言，但是社會上通行的文件還不完全廢去文言，勢必發生困難，怎樣辦呢？

9. 可以採用民間歌謠嗎？

10. 可以採取神怪故事嗎？
11. 教科書以外的材料，生字上要發生困難嗎？
12. 一二年級的兒童字彙？
13. 幼稚生的口語字彙？幼稚生的讀物字彙？
14. 小學應有的閱讀能力的標準？
15. 怎樣能引起兒童閱讀的興趣？
16. 文字練習有幾分機械，怎樣能維持兒童練習的興趣？
17. 到了什麼程度可以檢查字典？
18. 生字檢查法？
19. 長篇讀物與短篇詩歌教法的分別在那裏？
20. 詩歌教法應注意那幾點？
21. 什麼材料應該精讀的？
22. 朗讀應注意那幾點？
23. 默讀應注意那幾點？

24. 要背書嗎？
25. 要抄書嗎？
26. 要默書嗎？
27. 高年級有「讀書不求解」的趨勢，要矯正嗎？
28. 用什麼方法可以訓練兒童讀得快？
29. 怎樣可以訓練兒童聽的能力？
30. 國音與土音，應採取那種？
31. 怎樣範讀？
32. 範讀的腔調與句讀？
33. 不是逐課教授，但是兒童有逐課讀的習慣，常會發生師生間小衝突，怎樣辦呢？
34. 一學期大約可以購買幾本教科書？
35. 怎樣複習？低年級中年級高年級有分別麼？
36. 默讀測驗的功效？究竟可靠嗎？
37. 黑板上寫生字，一個一個的來念，對嗎？

38. 把課文放大，課文的圖畫也放大，掛在黑板上來念，對嗎？

39. 用一張有趣的圖畫，叫小朋友來編課文，可以行嗎？

(二) 關於寫字的：

1. 幼稚園與低年級生用什麼筆寫字？

2. 初學寫字有人主張不用毛筆，但也有人主張初學圖畫要用毛筆(Brush)毛筆與兒童腕力的關係究竟應該怎樣？

3. 兒童初學寫字要描紅嗎？

4. 兒童初學寫字要用方格嗎？九宮格嗎？

5. 倘用描紅紙，應該用什麼材料(句子與字的筆畫)。

6. 要用印格子嗎？全部印寫呢？還是印寫一個字臨寫一個字呢？

7. 印格子的大小？

8. 到什麼程度可以寫小字了？

9. 到什麼程度可以臨帖了？

10. 採帖的標準？

11. 讀本上的字可以做帖臨寫嗎？

12. 中國舊教法有扶手寫的一段歷程，可以用嗎？

13. 初學寫字要單獨練習筆畫嗎？如丨一ノ丶等。

14. 怎樣教筆順？

15. 筆順有一定次序嗎？

16. 自由書寫是很好方法，但是容易發生筆順的錯誤，有方法補救嗎？

17. 中國習慣，無論讀與寫都是自右而左自上而下，西洋乃自左而右成橫行的。那種

方法有科學根據？

18. 怎樣拿毛筆最切於實用？

19. 怎樣拿鉛筆鋼筆最切於實用？

20. 兒童應該寫斗方大字嗎？

21. 初學寫字就應該懸肘嗎？

22. 寫小字與寫大字各有不同的練習方法，究竟區別在什麼地方？

23. 小學裏要練習篆字嗎？

24. 變字形的戲法，如一變十變千變牛變朱等。此法可行嗎？
 25. 小學應該採用簡字嗎？
 26. 小學應該採用行書字嗎？
 27. 兒童喜歡寫行書簡字，什麼緣故？
 28. 俞子夷的小學寫字標準的價值？
 29. 怎樣批改兒童成績？
 30. 寫字有速率，正確，美觀三方面，應該注重那方面。
 31. 小學畢業每小時至少應該寫寸楷多少？小楷多少？
 32. 兒童字體筆劃，往往少力，這是肌肉不發達的緣故嗎？
 33. 兒童寫字的姿勢？
 34. 兒童喜歡咬筆頭，滿嘴黑的，又喜歡舐鉛筆，怎樣能免此惡習？
- (三)關於作文的：
1. 小學裏要有作文嗎？
 2. 每星期應該做幾篇文？

3. 日記是作文嗎？

4. 有人主張廢去正式的作文，用日記來代替，可以行嗎？

5. 寫信與寫日記的功用相同嗎？

6. 怎樣引起作文的動機？

7. 什麼題目兒童最喜歡？

8. 有人說：「做議論文可以發展兒童的思想」，對嗎？

9. 教師應該用什麼方法批改兒童作文？

10. 教師對於兒童初稿只指出不對的地方，發還給兒童自去修改，然後再交教師來批改，此法對嗎？

11. 要起草稿嗎？

12. 「改文以少改爲原則」，此言對嗎？

13. 小學作文有量尺嗎？

14. 教師憑個人意見批改，對於兒童個性會淹沒嗎？

15. 作文以實用爲主，要寫官廳文件，賣買契約嗎？

16. 可以做韻文嗎？
17. 有人主張三年級以上兒童可以寫日記，有人主張一年級就寫，那種合理？
18. 日記往往容易流入刻板，怎樣補救？
19. 兒童最容易寫錯字的，有多少？
20. 到幾年級要練習標點符號？

二 關於算術科的問題

1. 心算，筆算，珠算在中國社會裏那種最重要？
2. 可以廢除珠算嗎？
3. 取材的標準？
4. 幼稚園可以有算術嗎？
5. 一二年級的算術的最低限度？
6. 小學畢業生應有最低限度的算術常識與技能？
7. 「混學數學」「單純算術」「二法小學」應採那一種？
8. 小數應採取幾位？